

文化部 中央文明办关于广泛开展基层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的意见(2012年)

发表时间：2012-09-21

来源：文化部网站

文公共发〔2012〕3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厅（局）、文明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广播电视局、文明办，各计划单列市文化局、文明办，文化部各直属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推动城乡基层文化繁荣发展，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现就广泛开展基层文化志愿服务活动提出以下意见。

一、开展基层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的重大意义、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开展基层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的重大意义。文化志愿服务是志愿服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繁荣发展城乡基层文化的有效途径。广泛开展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动员专业文化工作者和社会各界人士志愿参与基层文化建设和群众文化活动，有利于引导人们在服务他人、奉献社会过程中践行道德规范、提升道德境界，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有利于推动群众性文化活动广泛深入开展，丰富人们精神文化生活，满足人们精神文化需求，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有利于充分发挥人民群众文化创造积极性，让蕴藏于人民中的文化创造活力得到充分发挥；有利于吸引优秀文化人才服务基层，壮大基层文化人才队伍，为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提供人才支撑。

（二）开展基层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的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为根本，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目标，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大力弘扬学习雷锋、奉献他人、提升自己的志愿服务理念，广泛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文化志愿服务活动，不断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努力构建参与广泛、形式多样、活动经常、机制健全的文化志愿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三）开展基层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的基本原则。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群众，把公益性放在首位；坚持志愿服务与政府服务、市场服务相衔接，有针对性地设计项目、开展活动，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坚持志愿服务与实现个人发展相统一，让人们在参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2613

